

汉台区黄家塘小学 校园数字广播

采 购 合 同

甲 方：汉台区黄家塘小学

乙 方：陕西嘉展驰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

嘉展驰晟

合同主要条款

甲方：汉台区黄家塘小学

地址：汉中市汉台区

乙方：陕西嘉展弛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汉中市汉台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就甲方向乙方购置数字广播产品事宜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、 采购货物内容和数量

详见后附清单

第二条、 合同期限

交货地点：汉中市汉台区黄家塘小学

交货日期：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（如遇雨雪天气工期顺延）。

第三条、 费用和结算方式

- 1、设备款：壹拾柒万玖仟陆佰陆拾元整，（¥：179660.00 元）；
- 2、付款方式：调试全部完成，经验收合格后 7 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费用，小写：179660.00 元；大写：壹拾柒万玖仟陆佰陆拾元整。
- 3、甲方应在调试结束进行验收，如届时甲方未进行验收，或者未向乙方提出异议，则乙方视甲方已验收合格。
- 4、乙方应对甲方开具的票据类型为：电子发票（增值税普通发票）。
- 5、甲方未付清货款前，所有货物归属乙方所有。

第四条、 质量保证

供应商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，产品是全新的，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、规格、技术指标等要求。

1、乙方提供的设备，验收合格起三年质保。

2、在质保期内，如设备运行中出现非人为的故障或发生设备本身质量问题，甲方及时将故障情况通知乙方，乙方在1个工作日内到达甲方现场，免费修理或更换。

3、质保期满后提供免费技术支持，如需更换损坏设备只收取设备成本费。

4、如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设备的硬件和软件而引起的缺陷，乙方不负保修责任；如因甲方人员操作或者维护不当而损坏的设备或零部件，如需更换损坏设备只收取设备成本费。

5、在质保期内，若由于火灾、水灾、磁电串入、强雷击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产品设备损坏、乙方负责维修，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第五条、 不可抗力

合同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洪水、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，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，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。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，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。

第六条、 其他有关事宜

1、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，经采购人同意并报审批后，可以对相应的原材料进行调整，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。

2、产品设计变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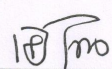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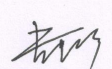
生产加工产品的设计、数量需要变更、调整时，应办理相应的变更、调整审批手续，并协商确定设计变更、数量调整后的产品价款计算方法和工期顺延等事宜。

3、合同争议的解决：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根据《合同法》相关规定进

行协商，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，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4、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
5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。

甲 方	乙 方
 汉台区黄家塘小学 (盖章)	 陕西嘉展驰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(盖章)
地址： 汉中市汉台区	地址： 汉中市汉台区
邮编： 723000	邮编： 723000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（签字） 	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（签字） 
电话： 13892621688	电话： 18009163458
	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前进东路支行
	帐号： 6105 0165 0042 0000 0399
日期： 2025年12月17日	日期： 2025年12月17日